

□雪樱

步入中年，我对过生日反而不那么在意了。以前叫嚷着要买大蛋糕，要这样那样的礼物，现在则安于一碗长寿面的喜乐，母亲亲手做的，面条上卧着鼓鼓的荷包蛋，最后淋上几滴香油。坐在窗前，阳光炸出一串串金色的馨香，一根根面条被轻轻举箸挑起，仿佛把流逝的光阴一一翻检，心头漾起些许伤感，一时喉咙里仿佛被硬物堵塞，任由泪水在脸上乱爬。

同学阿璐开了一家烘焙店，主打生日蛋糕，经常在朋友圈刷到她送出蛋糕后的小感想，好像她是上天派来的天使，专门播撒快乐。但是，也有不愿过生日的人，凯南就是其中之一。他生活在海边的一个小县城，父母务农，兼做点小生意，供他和哥哥读书。大三那年暑假，凯南外出打工赚些零花钱补贴家用。有一天给客户安装网线时，他不小心一脚踩空，掉进二十多米深的电梯井，被送进医院ICU抢救。抢救了13天，父母在病房外守候了13个日日夜夜。醒来时，凯南发现双腿动弹不得，从胸部往下没了知觉，连想死的心都有了。一年后，他重新振作起来，在网上做客服、卖货。直播间里，他分享过一件事——自己从来不过生日。很多网友不解，他摇摇头，低头沉默不语。

瘫痪在床9年后，凯南邂逅了自己的爱情，一位姑娘被他的阳光和乐观所感染，背着父母拿了家里的户口本，与他登记结婚，愿意陪伴他度过余生。婚礼办得轰轰烈烈，几十万人在线围观，岳父母最终也接纳了他，从外地赶来参加婚礼，体面地把女儿交给了坐在轮椅上的他。婚后，他们准备要孩子，辗转奔波，做试管婴儿，过程一波三折，两人也时不时地吵架拌嘴，但凯南觉得这样的婚姻才是真实的。苦尽甘来，日子平淡如水。这个时候，他才开口分享自己不愿过生日的缘故。原来，他与父亲同一天生日。他受伤瘫痪的第二年，本来盘算着和父亲一起过生日，前一天早上他还笑着说，“明天大舅要送个羊腿过来，咱爷俩好好喝一顿，庆贺庆贺！”父亲回答道，“我怕是不能吃上，这两天还有好多活儿。”谁能想到，一语成谶，就在第二天一大早，父亲突发脑溢血，不省人事，在医院治疗三个月后撒手人寰。“他终究没有吃上羊腿，或许这就是命！认命，但不屈服，父亲在天之灵会看到我的一切！”凯南掩面而泣，说道。生日成为他一生挥之不去的痛楚，从那以后，他对生日避而不谈。



生日，是生命的停格，也是上天的礼物。曹雪芹在《红楼梦》中巧妙地隐藏自己的生日，又处处表达对生命的感恩。他的生日是四月二十六，生日前几天遭大旱，如开篇所写，“一日，炎夏永昼，士隐于书房闲坐，至手倦抛书，伏几少憩，不觉朦胧睡去”，又云“士隐大叫一声，定睛一看，只见烈日炎炎，芭蕉冉冉，所梦之事便忘了大半。”连用几个“炎”字，凸显天之旱，也是对世事多舛和人性复杂的

## 放学时光

写作业，有时候不知不觉，膝盖都跪得麻木了，炉子里的火也不知啥时灭了。记得那时语文作业最多的就是抄写课文，一遍又一遍。当年有位毕姓同学耍小聪明，当天偷懒没有抄写作业，把头一天的作业上老师写的“阅”字抠掉，企图蒙混过关，可是页面上的大窟窿说明了一切，结果他被老师揪着耳朵提起来。我现在还清晰地记着他的脚在空中倒腾着，龇牙咧嘴喊疼的样子。

那时候，老师是真揍，打耳光，踹屁股，甚至用劈柴打头。在爷爷出口成章的古文吟唱影响下，我从来没有厌弃过学习。可是，那时候的日子是容不下安静的书桌的。这一点从放学后的时光就能体现得淋漓尽致。为了补贴家用，那时候家里都养鸡、养鸭、养鹅，特别是鹅，妈妈总是买一大群。每次买来鹅，基本就是我和姐姐赶着去吃草，更多的时候是我去。每天放学，只要一看到我，成群的鹅就嘎嘎地叫个不停。瘦小的我赶紧将书包放在屋里，水都来不及喝一口，就打开栅栏门。一群奶黄色的小鹅排着队伍，径直冲向东山。那里是沙土地，一场雨过后，地上长出无数嫩绿的小草，这就是它们的美餐。很多时候，我会带着书，一边放鹅一边读书，却没法做作业，因为鹅们移动得太快了。好在鹅吃饭特别快，爱吃嫩草，一会儿就吃得脖子歪歪的。但它们也是直肠子，往往每次吃饱了，趴一会儿再起来，歪歪的脖子就苗条了，然后开启新一轮吃饭。如果作业少的话，我就尽量让它们多吃几轮，毕竟它们将来可是我的学费、我的书包，还有我的新衣服。可是，作业多的时候，我

映照。曹雪芹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降临于世的。然而，在第27回中，他点出这天恰是芒种，众女儿在花园里举行饯花会，为花神送行，乃以花喻人，惜福又悲悯。

读《红楼梦》，关键是要读出被隐藏、被误读的部分，那是一个人的生命本真。被忽略、被无视的细节，往往源自我们自身的无知和狭隘。曹雪芹有个独特的设计，安排荣国公贾源和元春同一天生日，袭人和黛玉同一天生日。第2回中，冷子兴演说荣国府时说道，“这政老爹的夫人王氏，头胎生的公子，名唤贾珠……第二胎生了一位小姐，生在大年初一，这就奇了。”“奇”字一语双关，既是指生于大年初一的人极为少见，也是说诞生在这天的人实在太特别，所以元春进宫当贵妃也是一般。第62回探春道，“大年初一也不白过，大姐姐占了去。怨不得他福大，生日比别人就占先。又是大祖父的生日。”如果把贾源视作贾府荣华富贵的精神源头，那么元春很好地继承了这一血统，元春封妃带来家族荣耀。当然，有诞生就有限落，“虎兕相逢大梦归”才是曹公的深意，即盛极必衰。

除了富贵同命，生日还暗示夫妻关系。王夫人抄检大观园后发动第二波整顿，她到怡红院查阅丫头们问道，“谁是和宝玉同一日的生日？”老嬷嬷指道，“这一个蕙香，又叫作四儿的，是同宝玉一日生日的。”封建制度下，四儿俨然不可能与宝玉做夫妻，言外之意是指宝琴，贾母曾向薛姨妈询问宝琴年庚八字，其乃孙媳人选。最令人捉摸不透的是，黛玉与袭人也是同一天生日。曹公写到两次，探春历数家人生日时说过一次，大家为宝玉庆生时再次提及。众人掣花签助兴，袭人的桃花签上要求陪喝一杯的人很多，包括“同辰者陪一盞”，这时候才发现，黛玉与她同辰。

用今天的眼光打量，同日出生是缘分也是莫大的福气，但对金钗们而言，则拥有不足为外人道的生死隐痛——封建社会的不平等如一道带血的枷锁，粉碎了那个年龄应有的快乐。

过日子，就是过以前；过生日，则是过以后，由生及死，想到种种艰难，想到他人冷暖。大多数人呱呱坠地的瞬间，都会收获许多祝福，因此，生日是以感恩的心度量生命的精神仪式，叫人喜乐，使人谦卑，催人向上，正如米沃什的诗句，每一次诵读都是面向世界的真诚求祷：无论我遭受了怎样的不幸/我都已经忘记/想到我曾经是同样的人并不使我窘迫/我的身体里没有疼痛/直起腰，我看见蓝色的海和白帆。

就会特别着急，只要看到鹅吃饱了，就拼命赶着它们往家里跑。因为只要走得快，它们的脖子就是歪歪的，母亲就不会说我没有让它们吃饱了。

鹅还好说，后来我们家添了几头山羊。放羊的时候，我总是牵着那头老母羊，其他羊就跟着。但是总有羊不听话，跑去吃人家的庄稼，我就立马驱赶。那时候自己扔石子的功夫着实不差，简直是指哪里打哪里，都是打羊练出来的。最让我头疼的是，羊吃饱需要很长的工夫，往往一两个小时都吃不饱，而且羊吃草很挑剔，需要吃新鲜的草，如果找不到这样的地方，好几个小时可能都吃不饱。看到它们瘪瘪的肚子，我内心总是窝火、着急，可又没有办法。看到它们不太想吃，我就要费力拉着它们继续寻找新鲜的草，这里吃完了，马上换另一个地方，有时要漫山遍野地走才能喂饱它们。

有时作业很多，就特别希望羊们能够快快吃饱。可是，越是着急，越是盯着羊的嘴巴和肚子，看它悠闲地吃上几口，抬起头惬意地咀嚼，越是让我抓狂。看到天快黑了，我就很生气，明知道不是羊的错，但还是使劲地打老母羊，一边打一边哭，“你怎么不吃饭？我还有作业呢！我作业很多，做不完老师打我。”

现在想想，又好笑，又记忆深刻。人生就是这样，你吃过的苦、你经历的痛，都会凝结成珍珠，一串串编织成你的记忆项链，不管在什么时候，都会散发着温柔的光，让人心暖。正如马尔克斯所说，生活不是我们活过的日子，而是我们记住的日子。希望大家都有一串串记忆珍珠，温暖着前行的路。

【浮世绘】

□马海霞

早就知道县城有家火烧铺做的火烧非常好吃，味道稳居本地火烧界首位，但营业时间特殊，晚上9点开门，凌晨3点打烊。邻居大兵只要上夜班便在朋友圈晒：一个肉火烧、一个素火烧、一碗豆腐脑，10元钱吃得眉眼弯弯。大兵跟我们普及：火烧皮薄馅多，吃时若不用双手捧着，馅肯定撒一地。“云”吃不过瘾，让大兵给我捎几个火烧带回来，他说，只能堂食，不让带走。这点倒不是大兵撒谎，我嗜好几个人都说过这个规矩。

这日，单位加班，忙完已是凌晨1点，几位同事一合计，一脚油门开车开出五里路，吃火烧去。

火烧铺就一对老夫妇在忙，顾客进门后，自己盛一碗豆腐脑，一边喝着等火烧出炉。火烧不允许打包带走，而且顾客一次只能取一个火烧，吃完再排队等下一炉火烧。刚出炉的火烧烫手又烫嘴，只能用纸包着，一边吹热气一边吃。

城市的繁华和拥挤在夜色中褪去，夜风吹散了时间概念，一切都慢了下来，我们有大把的时间慢慢吃一顿饭，仔细品味一种简单的美食，味蕾被熨帖得舒舒服服，一种优越游戏的惬意在心中慢慢铺开。

等火烧的间隙，和老夫妇闲聊，问：为何想起将火烧铺开在深夜？大妈抢着回答：“还不是老头子放心不下开夜车的儿子。”

原来，老两口以前开了家早餐店，儿子是夜班出租车司机。儿子夜里开车，老两口担心儿子的安全，夜里睡不着，啥时候听到儿子收车回家了，两人悬着的那颗心才归了位。后来，老两口一商量，反正睡不着，干脆把火烧铺开在深夜，这样儿子停车等活时还能吃上家里做的热火烧。

大妈一开始担心将早餐改成夜宵，生意会受影响。大爷跟她说不担心，他早听儿子说了，夜里想找个地方吃顿便宜饭可真够难的，在小城的路边摊上炒个菜、撸个串也需要几十元，再说过了夜里11点，连这种小摊也打烊了。

果不其然，深夜火烧铺一开张便顾客盈门，开夜车的出租车司机、下夜班的职工、下晚自习的学生和家长，还有深夜加班的白领，都是火烧铺的常客。

同事八卦，问：这火烧做得这么香，肯定有独门秘方吧？可以开连锁店，或转卖技术啊。

大妈笑着说：“哪有什么秘方？火烧做的是家常味道，自己在家怎么做，卖给顾客也怎么做，凭良心做买卖，用最新鲜的菜和肉，干净、薄利，大伙才能捧场。”

又问老夫妇，干吗不允许顾客打包带走？大爷回答：“火烧就得趁热吃，刚出炉时味道最佳，一旦凉了，味道便寡淡许多。”大妈忙接过话茬：“我知道我儿子，若来了活儿，半分钟也不敢耽误，放下干粮便握起方向盘。这也是俺家老头子不让顾客把火烧打包带走的原因，只能吃完付款。别光顾记着挣钱，好好吃饭把身体养好了，比啥都强。”

我明白了，把顾客当成家人招待，不让带走，只能趁热吃，是老两口做火烧的“独门秘方”，看似呆板迂腐的经商之道却暗含着家的味道。正因为有了这种味道，才能将一种简单的美食做到极致，吸引着大家的味蕾，让舌尖多了满足和留恋，才能将“深夜火烧铺”打造成小城火烧界响当当的招牌。

投稿邮箱：

qlwbrenjian@163.com



扫码下载齐鲁壹点  
找记者 上壹点

编辑：孔昕 美编：陈明丽

【有所思】

□李培乐

我常常驻足在繁华城市的学校门口，观察前来接孩子的家长。他们翘首以盼、神情喜悦，满眼都在期待着孩子的身影。夏天天气炎热，有的家长甚至不顾堵车，将车开到门口，孩子一上车，立马递上冷饮。这一幕，总是让我心生感慨，让我的思绪回到了三十多年前农村的放学时光。

我6周岁那一年，爷爷说，你要上学了，需要学文化。他好说歹说把我带到了位于邻村的小学。这所小学是我们三个村庄的孩子唯一能上的学校，老师都是附近村的，几乎都是民办教师。到了校门口，我躲在门口的墙后，慢慢探头望了一眼学校。当眼睛看到一位老师的刹那，我撒腿就跑，一边跑一边说：“老师太吓人了。”爷爷还没回过神来，我已经一溜烟跑了，一口气爬上了旁边的五子山。

爷爷哭笑不得，“你这孩子，不上就不上呗，你跑了干吗？”就这样，在家人的溺爱中，我的学业因为自己的任性耽误了一年，直到7周岁才正式入学。由于没有任何启蒙，到了学校，一个“8”字曾经把我难为哭了，“老是写不正当，总是躺着歪着，该怎么办？”我哭着鼻子找姐姐。还是姐姐有办法，告诉我可以画两个“0”组合到一起。于是，我终于会写“8”了。

渐渐适应了学校，每天乐此不疲地学习，可是复习和做作业的时间实在是太少了。下午放学和小朋友们疯跑着回家后，第一件事情就是拿着筐去拾柴火，漫山遍野，拾各种木头、秸秆。拾回来还要烧水。所以就一边烧水，一边在板凳上